

## 111 年度各項教師獎勵申請案一覽表

獎勵項目	受理教師申請期間	申請說明	參考文件/申請表單 (點選檔名可下載附件)	業務承辦單位
<p>(A) 獎勵教師專案 研究申請案</p>	<p>08/24(三) 09:00 至 09/21(三) 17:00</p>	<p>一、本校 111 年度教師專案研究成果獎勵範圍如下： 凡本校專任(案)教師以本校(健行科技大學)名義主持公民營機構補助或委託研究計畫(計畫結束日期介於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且按規定於本校「研發能量系統」上傳”已簽核完畢之收支明細報告表、專案成果報告”等文件完成結案者，始得提出申請。</p> <p>二、各獎勵分類及獎勵點數標準請參閱本校「健行科技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附件 1)。</p> <p>三、獎勵申請人須於申請期限內至本校「研發能量系統/獎勵/專案計畫」線上申請，並於附件處上傳下列文件： (1)已簽核完畢之收支明細報告表 (2)計畫成果發表會報名表(附件 2) (3)計畫成果發表報告(附件 3)</p>	<p>附件 1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1101210 版)</a></p> <p>附件 2 <a href="#">專案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會報名表</a></p> <p>附件 3 <a href="#">專案研究計畫成果發表報告(範例)</a></p>	<p>技合處研發組(分機 3120)</p>

獎勵項目	受理教師申請期間	申請說明	參考文件/申請表單 (點選檔名可下載附件)	業務承辦單位
(B) 獎勵教師專利與技轉成果申請案	08/24(三) 09:00 至 09/21(三) 17:00	<p>一、本校 111 年度教師專利與技轉成果獎勵範圍如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登錄至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專利與技轉。</p> <p>二、獎勵申請人須於期限內至本校「<b>研發能量系統/獎勵/專利</b>」、「<b>研發能量系統/獎勵/技轉</b>」線上提出申請。</p> <p>三、各獎勵分類及標準請參閱本校「健行科技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附件 4)。</p>	<p>附件 4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a>(1101210 版)</p>	<p>育成中心(分機 4608)</p>
(C) 獎勵教師學術研究著作申請案	08/24(三) 09:00 至 09/21(三) 17:00	<p>一、本校「111 年度教師學術研究著作獎勵」獎勵範圍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登錄至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著作。</p> <p>二、申請人皆須至本校「<b>研發能量系統/獎勵/學術研究著作</b>」線上提出申請。</p> <p>三、獎勵分類及標準請詳閱本校「健行科技大學教師學術研究著作補助與獎勵辦法」(附件 5)。</p> <p>四、申請獎勵之學術研究著作應遵照「健行科技大學教師發表學術論文列名處理原則」規範使用正式國名。申請獎勵之論文若涉及違反學術倫理，則依「健行科技大學教師學術研究著作補助與獎勵辦法」第 10 條之規定辦理。</p>	<p>附件 5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學術研究著作補助與獎勵辦法</a>(1101210 版)</p>	<p>技合處研發組(分機 3958)</p>

獎勵項目	受理教師申請期間	申請說明	參考文件/申請表單 (點選檔名可下載附件)	業務承辦單位
(D) 獎勵教師推動 實務教學之校 外競賽申請案	08/24(三) 09:00 至 09/21(三) 17:00	<p>一、依據「健行科技大學獎勵教師參加校外競賽辦法」(附件 6)，凡本校專任(案)教師於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期間，以本校(健行科技大學)名義參加或指導學生參加由教育部、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及國內外知名企業機構主辦之全國性或國際性對外公開競賽，成績優異且獲獎者皆可提出申請。</p> <p>二、欲申請獎勵之教師請填具獎勵教師參加校外競賽獎勵申請表暨心得報告表(附件 7)及備妥相關佐證資料(競賽辦法、校外競賽系統紀錄/核准專簽、獎狀影本/獎盃(牌)照片/獎金證明文件)一併送至所屬系所(中心)，經系、院(組、中心)教評會初審後送交技合處辦理複審，通過後提送至校教評會決審。</p>	<p>附件 6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獎勵教師參加校外競賽辦法</a> (1101210 版)</p> <p>附件 7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獎勵教師參加校外競賽獎勵申請表暨心得報告表</a> (1101210 版)</p> <p>附件 8 <a href="#">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獎勵要點-(圖表附件)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一覽表</a></p>	技合處研發組(分機 3120)

獎勵項目	受理教師申請期間	申請說明	參考文件/申請表單 (點選檔名可下載附件)	業務承辦單位
<p>(E) 獎勵教師推動實務教學之教學優良申請案</p>	<p>08/24(三) 09:00 至 09/21(三) 17:00</p>	<p>一、依據「健行科技大學教師教學優良獎設置辦法」(附件 9)，凡本校專任(案)教師符合以下條件者得經推薦為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p> <p>(1) 在本校專任(案)教職任教年資一年以上。</p> <p>(2) 近一年之授課時數符合基本時數。</p> <p>(3) 該學年未有任何單一科目教學評量分數在 3.5 分(含)以下者。</p> <p>(4) 未有其他不配合學校教學措施者。</p> <p>二、本次申請案相關佐證資料之資料期間為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p> <p>三、欲申請「輔導學生考取專業技能證照」或「輔導學生實習」獎勵者，請依辦法於期限內至本校「研發能量系統/獎勵/教學優良」線上提出申請並列印遴選事蹟表。</p> <p>四、僅欲申請「輔導學生參加創新創業競賽或計畫提案」或「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或「獎勵教師考取專業技能證照」獎勵者，請填具「教師教學優良遴選事蹟表」(附件 10)</p> <p>五、請將申請表及相關佐證資料送至各系(中心)，經系、院(組、中心)教評會初審、技合處覆核並提交就業力委員會議審議獎勵點數，再由教務處課務組提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遴選教學優良「春風獎」及「化雨獎」。</p>	<p>附件 9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教學優良獎設置辦法</a>(110 學年度獎勵適用)</p> <p>附件 9-1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教學優良獎設置辦法-教師輔導學生考取專業技能證照附表一</a>(110 學年度獎勵適用)</p> <p>附件 10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教學優良遴選事蹟表</a></p>	<p>技合處校就組： 獎勵教師輔導學生考取專業技能證照(分機 3122)</p> <p>技合處實輔組： 獎勵教師輔導學生實習(分機 3110)</p> <p>育成中心： 獎勵教師輔導學生參加創新創業競賽或計畫提案(分機 4608)</p>

獎勵項目	受理教師 申請期間	申請說明	參考文件/申請表單 (點選檔名可下載附件)	業務承辦單位
(F) 獎勵教師推動 實務教學之專 業證照申請案	08/24(三) 09:00 至 10/28(五) 17:00	欲申請之教師請填具取得專業證照獎勵申請表 (附件 12)，經單位主管及院長用印後於申請期 限內送至技合處校就組。	附件 11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專任教師 專業證照研習及考取獎 補助辦法(1101210 版)</a>  附件 12 <a href="#">健行科技大學教師取得 專業證照獎勵申請表</a> (1101210 版)  附件 13 <a href="#">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 職業證照與相關工作經 驗對照表</a>	技合處校就組(分機 3122)